

## 总投资10亿元 韶能股份计划拓展抽水蓄能项目

为抓住当前新能源业务迅速发展的机遇，进一步拓展清洁可再生能源主营业务，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乙方”）与湖南省耒阳市人民政府（下称“耒阳市政府”或“甲方”）达成一致，签订《耒阳市灯盏窝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下称《协议》）仅为框架协议。

### 主要内容

#### （一）项目概况

本项目拟建于耒阳市南阳镇淝江村3组及周边（具体地点、范围以该项目申报的国土批复范围为准）。本项目规划总装机约12万千瓦（最终以勘测设计结果为准），总投资超过10亿元（具体投资以项目核准为准）。

#### （二）合作模式

甲方同意乙方在协议签订后立即开展前期工作，甲乙双方共同努力争取把项目补录列入湖南省“十四五”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或“十五五”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。

在项目列入规划后，乙方必须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开展项目预可研、可研、环评、立项、安评、地质勘探、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工作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通过完善项目前期工作，进一步推动项目纳入国家抽水蓄能中长期规划。乙方在完成项目立项、核准，在取得上级公司对项目公司的相关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指定相关政府平台公司，按市场化原则，以土地或水面或其他产权租赁等方式入股，与乙方开展股权及其他方式合作，在耒阳市注册成立由乙方主导控股的项目公司，负责项目开发、建设和运营。甲方作为属地方，做好项目的服务工作，为乙方提供优质的工作环境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87646.html>